

## 智能电视套路多

最近，“看个电视太费劲”“智能电视套路收费”等话题频繁登上热搜，引发广泛共鸣。众多网友表示，看电视原本应该是一件轻松、容易的事情，但在各种应用程序收费的背景下，智能电视机似乎成了吸金机。

“开机就是等待广告，电视播放过程中也是一会儿插播一个广告，烦死了。”曹阿姨说，买电视机要花钱，上宽带要花钱。大人看电视剧要VIP会员，孩子看动画片也要VIP会员，一年里，仅看电视就得花费上千元，收费项目层出不穷。

据了解，目前小米、海信、创维、华为等品牌电视都有自己的会员体系，如果你买了电视机不开通会员，那么就只能观看系统内少量相对冷门的免费内容，开机广告、片前广告也是无法避免的。而且，厂家所宣传的如杜比视界、杜比音效等功能，不开通会员的话很多都用不了。

据人民网财经研究院统计，2022年中国彩电市场全渠道零售量规模为3634万台，同比下滑5.2%。同时，当前电视机的日均开机率已经下降到不足30%。

这其中固然有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等移动终端争夺注意力的因素，但观看电视体验感的降低、各种套路导致消费者不满意，也是重要因素。

人民网财经研究院发布的《2021年智能电视开关机广告调研报告》显示，近九成消费者家中的智能电视存在开关机广告。除此之外，还有视频播放前的广告、窗口广告、贴片广告等。这些广告，如果不购买会员，往往难以关闭或跳过。

## 教授称不会操作

说起智能电视机的操作，许多老年人纷纷摇头，现在的电视机和机顶盒，都要两个遥控器配合使用，想看一些频道或者节目，也不知道如何切换。市民赵女士说，家里老人经常打电话问她诸如用哪一个遥控器打开电视、哪一个遥控打开机顶盒，如何选择看直播，如何选择电视频道等问题。

“电视是大众化宣传平台，看电视是基本的民生需求，应该越简单越好。”云南大学教授陈庆江说，一些所谓的智能电视机，他自己也不会操作，还得拿着遥控器和说明书研究半天。陈庆江教授感慨，看电视本身是为了休闲，怎么操作变得如此麻烦？他怀念以前直接就能看的、最简单的电视机。

## 正在被用户抛弃

你已经多久没看过电视了？市民王先生说：“由于工作繁忙，除了逢年过节，再也没有看过电视了。”

在记者随机采访中，许多人表示，只要家人不开电视机，自己根本不会有打开它的欲望。因为在这个时代，你想看视频的话，手机比电视更方便。

“现在看电视的过程非常复杂，年轻人都不会玩，像我们老年人，用起来就更不方便了。”今年70多岁的潘大爷说，现在电视节目的现状是年轻人不爱看，中年人没有时间看，老年人没有能力看。

2月13日上午，晚报记者来到沃尔玛超市的电器卖场。各种大屏幕的智能电视，播放着同一画面，在商场里闪烁不停。这些电视机上，都白纸黑字打出了以旧换新的优惠价。比如说，康佳75寸智能电视，旧机折价1300元，换新价为3999元……虽然价格非常实惠，但是前来咨询或者购买的顾客寥寥无几。

促销员小李告诉记者，她春节收假就来上班了，至今一台电视机也没有卖出去。

## 付费乱象该整治了

“现在的电视，大会员套小会员，几千上万的高端智能电视，不开通各种会员，就像买了个铁壳子。”张女士无奈地说，她家的电视一年开不了几次，孩子看动画片都是用手机观看。家里的电视，好像只是一种装饰物。

“现在电视真的不敢看，太麻烦，套路太深，还真不如以前手动选台的老电视机嘞。”李大爷说，现在捆绑电视的广告商吃相太难看，有关部门也该治一治了。“再不整治，以后会不会听广播也要充会员，画面分区域也要充会员，字幕显示也要充会员……”李大爷调侃道。

除广告问题之外，不少受访者表示智能电视的收费规则也令人头疼。

近年来，智能电视机走进了千家万户。然而，开机强制看广告，浏览节目需使用不同的遥控器去切换不同界面、不同平台……复杂的操作不仅让老年人搞不明白，就连年轻人也觉得麻烦。即便是用户顺利打开了电视机，但想看个电视剧、动画片还得充值或开通会员才能看整集。

最近，“智能电视套路收费”等话题频繁登上热搜，引发网友共鸣。如今的智能电视机，套路到底有多深？你们家的电视机，有多久没有打开看过了？晚报记者对此进行了走访。

# 智能被抛弃

收费多、广告多、操作复杂

## >律师说法

### 相关法律法规应进行针对性调整

2月7日，中国网络视听节目服务协会互联网电视工作委员会联合多家公司发出《关于规范智能电视收费行为的倡议书》，倡议杜绝“套娃收费”“套路收费”，畅通投诉、咨询和纠纷解决渠道。

《广告法》明确规定：“利用互联网发布、发送广告，不得影响用户正常使用网络。在互联网页面以弹出等形式发布的广告，应当显著标明关闭标志，确保一键关闭。”云南冰鉴律师事务所主任陈维镖律师说，智能电视的广告，同样属于利用互联网从事广告活动。电视厂商理当加强自律、加快整改，还消费者以良好的收视体验。

“知情权、选择权和公平交易权，是《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赋予消费者的基本权益，产品可以更新，商业模式也可以创新，但不能变成针对消费者的巧立名目、硬薅羊毛。”陈维镖律师说，从知情同意的角度说，“我的电视我做主”，电视机厂商不能在消费者没有同意的情况下，把消费者的电视机变成自家的“广告屏”。

陈维镖律师说，《互联网广告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需要加强对违法行为的针对性调整。消费者以及消保委也当积极维权，对智能电视的收费套路说不。

## >记者手记

### 少一些套路，让电视回归本质

曾经，电视是我们生活中不可或缺的存在。各种有趣、有用的电视节目，吸引小伙伴们一看就是大半天，甚至忘记了吃饭。然而，现在电视已经渐行渐远了，这是不争的事实。

也许你会说，这其实是大势所趋，互联网时代的全面来临，人人手捧一台智能手机，使得电视台的流量越来越少。很多人还把电视销量下跌归咎于市场饱和、短视频冲击等因素。但记者认为，最大的根源可能还是出在电视产品本身。

试想一下，卖电视给你的品牌方不想让你舒舒服服看电视，那也别指望你有看电视的热情了。智能电视的生态，让商家有了更多的创新空间，掌握了更多的主动权，但是，任何商业模式的创新都应该建立在尊重消费者权益的基础之上，否则就是自己抛弃消费者，甚至可能踩到法律的红线上。

整治电视付费乱象的第一步，应该是规范会员的价格以及权益标准。现在的品牌都是搞自己那一套，解释权都在自己手里，消费者只能任由宰割。需要由相关部门制定收费标准，划定权益范围，大家花了钱后得到的服务才更有保障。多一些真诚，少一些套路，才能让电视回归本质。

本报记者 夏体雷 摄影报道

